

证券代码: 300198

证券简称: 纳川股份

公告编号: 2016-037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为满足 2016 年度生产经营及投资所需,拟向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5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币借款、银行承兑汇票及保函等),该授信额度包括了上一年度未用授信额度余额。

根据综合授信的实际需要,公司为子公司向银行贷款提供担保,其中:为全资子公司天津纳川管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纳川”)提供总额不超过 5,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的担保;为全资子公司武汉纳川管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纳川”)提供总额不超过 5,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的担保;为全资子公司福建纳川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纳川贸易”)提供总额不超过 60,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的最高额度保证;为全资子公司福建纳川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纳川基础设施”)提供总额不超过 50,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的担保,该担保范围包括公司及纳川基础设施参与的 PPP 项目融资最高额度保证;为全资子公司江苏纳川管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纳川”)提供总额不超过 5,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的担保;为全资子公司四川纳川管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纳川”)提供申请总额不超过 10,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的担保;为控股子公司上海耀华玻璃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耀华”)提供总额不超过 5,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的担保;为控股子公司福建万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万润”)提供总额不超过 20,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的担保;为控股子公司福建川流新能源汽车运营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川流”)及厦门市绿川汽车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绿川”)提供总额不超过 10,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的担保。同时,公司各子公司为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总额不超

过 80,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的担保。

对子公司的实际担保情况将在上述额度内根据各子公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情况而定，由公司或子公司对其他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上述担保行为有利于各子公司项目开发和经营发展的资金需要。

2016 年 4 月 2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生效。

二、除公司外其他担保人基本情况

1、担保人名称：天津纳川管材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7 年 11 月 8 日

注册地点：天津市静海经济开发区金海道

法定代表人姓名：杨跃海

注册资本：6,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塑料管及管件制造；钢管及管件、塑料原料、机电设备批发零售；防腐钢管及管件制造。（国家有专营专项规定的按专营专项规定办理）

公司关系：公司持有天津纳川 100% 股权。

经营状况：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天津纳川资产总额 119,198,094.74 元，净资产 111,255,883.94 元，总负债 7,942,210.80 元，2015 年实现收入 44,491,760.17 元，实现净利润 905,876.60 元。

2、担保人名称：武汉纳川管材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9 年 12 月 8 日

注册地点：黄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鹏程大道 111 号

法定代表人姓名：黄孝勇

注册资本：6,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塑料管道生产销售；钢管塑料防腐处理及塑料防腐钢管成品销售；塑料原料、机电设备销售；管道材料研发和销售、管道安装。（上述经营范围中国家有专项规定需经审批的，经审批后或凭有效许可证方可经营）

公司关系：公司持有武汉纳川 100% 股权。

经营状况：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武汉纳川资产总额 120,375,224.85 元，净资产 110,539,349.45 元，总负债 9,835,875.40 元，2015 年实现收入 38,568,753.15 元，实现净利润 2,667,414.02 元。

3、担保人名称：福建纳川贸易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2 年 3 月 6 日

注册地点：厦门市湖里区云顶中路 2777 号市政大厦 7 层 A22 单元

法定代表人姓名：陈志江

注册资本：10,000 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其他未列明批发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经营项目）；其他预包装食品批发；非金属矿及制品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金属及金属矿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建材批发；其他化工产品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批发；五金产品批发；首饰、工艺品及收藏品批发（不含文物）；贸易代理；收购农副产品（不含粮食与种子）；国际货运代理；国内货运代理；其他未列明运输代理业务（不含须经许可审批的事项）；谷物仓储；棉花仓储；其他农产品仓储；其他仓储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服装批发；纺织品、针织品及原料批发。

公司关系：公司持有纳川贸易 100% 股权。

经营状况：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纳川贸易资产总额 307,050,949.19 元，净资产 99,749,503.62 元，总负债 207,301,445.57 元，2015 年实现收入 794,849,715.29 元，实现净利润-1,189,281.81 元。

4、担保人名称：福建纳川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2 年 2 月 20 日

注册地点：厦门市湖里区金山街道后坑西潘社 308 号 C139

法定代表人姓名：陈志江

注册资本：28,366.906 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基础设施工程设计、施工（凭资质证书经营）、管理及技术咨询
服务；对建筑业的投资。

公司关系：公司持有纳川基础设施 100%股权。

经营状况：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纳川基础设施资产总额 282,026,731.70 元，净资产 281,608,588.42 元，总负债 418,143.28 元，2015 年实现收入 0 元，实现净利润-1,702,263.49 元。

5、担保人名称：江苏纳川管材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3 年 8 月 21 日

注册地点：江苏泗阳经济开发区桂林路南侧、金鸡湖路西侧

法定代表人姓名：杨跃海

注册资本：3,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塑料管道生产、销售；钢管塑料防腐处理及塑料防腐钢管成品销售；塑料原料、机电设备销售；管道材料研发与销售；管道设备研发与销售；管道安装。（上述经营范围均不含国家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的限制、禁止和许可经营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关系：公司持有江苏纳川 100%股权。

经营状况：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江苏纳川资产总额 48,439,262.76 元，净资产 28,594,350.02 元，总负债 19,844,912.74 元，2015 年实现收入 11,978,322.23 元，2015 年度实现净利润-890,808.57 元。

6、担保人名称：四川纳川管材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4 年 11 月 14 日

注册地点：绵阳市安县创业服务中心

法定代表人姓名：蔡清龙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塑料管道生产、销售；钢管塑料防腐处理及塑料防腐钢管成品销售；连续缠绕玻璃纤维增强管生产销售；聚酯树脂混凝土管、预铸聚酯树脂混凝

土排水沟销售；塑料原料、机电设备销售；管道材料研发与销售；管道设备研发与销售；管道安装（不含特种设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关系：公司持有四川纳川 100% 股权。

经营状况：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四川纳川资产总额 31,648,110.09 元，净资产 28,483,559.67 元，总负债 3,164,550.42 元，2015 年实现收入 0 元，实现净利润-1,458,787.31 元。

7、担保人名称：上海耀华玻璃钢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1993 年 8 月 16 日

注册地点：上海市沪青平公路 3828 弄 88 号

法定代表人姓名：陈志江

注册资本：美元 1,228 万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经营范围：研制、生产、加工玻璃钢管道、玻璃钢电线杆、玻璃钢门、汽车玻璃钢及其他玻璃钢制品、配件，销售自产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关系：公司持有上海耀华 51% 股权。

经营状况：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上海耀华资产总额 73,993,704.60 元，净资产 21,440,897.28 元，总负债 52,552,807.32 元，2015 年实现收入 80,007,725.98 元，实现净利润 3,035,579.98 元。

8、担保人名称：福建万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2 年 12 月 24 日

注册地点：福建省福州市闽侯县高新区海西高新技术产业园创新园 4 号楼 1 层 101 室

法定代表人姓名：李大敏

注册资本：2,041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新能源技术的研究、开发及技术服务；汽车混合动力总成、纯电动总成及汽车配件、机电产品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工程机械

产品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关系：公司持有福建万润 66% 股权。

经营状况：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福建万润资产总额 360,048,150.64 元，净资产 259,871,739.45 元，总负债 100,176,411.19 元，2015 年纳入合并范围实现收入 239,393,366.51 元，实现净利润 73,817,305.31 元。

9、担保人名称：福建川流新能源汽车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5 年 8 月 6 日

注册地点：福建省泉州市泉港区高新材料开发区驿峰西路前黄段

法定代表人姓名：陈志江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新能源汽车租赁、销售及运营服务；商用车及乘用车通勤、旅游运营服务；汽车及汽车配件、用品销售；机动车驾驶服务；展览展示服务，会务服务，汽车上牌服务，机动车辆保险代办；电动汽车充、换电设施的投资、服务及经营；汽车互联网运营；车载电子设备及信息网络平台的研发、销售及经营；汽车修理，汽车装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关系：公司持有川流运营 70% 股权。

经营状况：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川流运营资产总额 7,411,683.87 元，净资产 7,267,755.38 元，总负债 143,928.49 元，2015 年纳入合并范围实现收入 0 元，实现净利润-232,244.62 元。

10、担保人名称：厦门市绿川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5 年 11 月 16 日

注册地点：厦门市思明区塔埔东路 170 号之一单元号

法定代表人姓名：陈伟清

注册资本：5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独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汽车租赁（不含营运）；其他未列明的机械与设备租赁（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公路旅客运输；机动车维修；会议及展览服务；市场管理；从事商业保理业务；汽车零配件零售；其他互联网服务（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

公司关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川流运营持有厦门绿川 100%股权。

经营状况：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川流运营资产总额 177,749.77 元，净资产 70,733.10 元，总负债 107,016.67 元，2015 年实现收入 0 元，实现净利润 -129,266.90 元。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名称：天津纳川管材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天津纳川信息详见本报告二：担保人情况

天津纳川从设立至今，未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无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2、被担保人名称：武汉纳川管材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武汉纳川信息详见本报告二：担保人情况

武汉纳川从设立至今，未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无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3、被担保人名称：福建纳川贸易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纳川贸易信息详见本报告二：担保人情况

纳川贸易从设立至今，未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无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4、被担保人名称：福建纳川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纳川基础设施信息详见本报告二：担保人情况

纳川基础设施从设立至今，未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无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5、被担保人名称：江苏纳川管材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江苏纳川信息详见本报告二：担保人情况

江苏纳川从设立至今，未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无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6、被担保人名称：四川纳川管材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四川纳川信息详见本报告二：担保人情况

四川纳川从设立至今，未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无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7、被担保人名称：上海耀华玻璃钢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上海耀华信息详见本报告二：担保人情况

上海耀华从设立至今，未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无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8、被担保人名称：福建万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福建万润信息详见本报告二：担保人情况

福建万润从设立至今，未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无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9、被担保人名称：福建川流新能源汽车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川流运营信息详见本报告二：担保人情况

川流运营从设立至今，未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无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10、被担保人名称：厦门市绿川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厦门绿川信息详见本报告二：担保人情况

厦门绿川从设立至今，未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无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及子公司为其他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具体担保额度根据银行单笔授信情况而定，其中：为全资子公司天津纳川提供总额不超过 5,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的担保；为全资子公司武汉纳川提供总额不超过 5,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的担保；为全资子公司纳川贸易提供总额不超过 60,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的担保；为全资子公司纳川基础设施提供总额不超过 50,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的担保；

为全资子公司江苏纳川提供总额不超过 5,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的担保；为全资子公司四川纳川提供申请总额不超过 10,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的担保；为控股子公司上海耀华提供总额不超过 5,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的担保；为控股子公司福建万润提供总额不超过 20,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的担保；为控股子公司川流运营及厦门绿川提供总额不超过 10,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的担保。同时，公司各子公司为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总额不超过 80,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的担保。

五、董事会意见

为支持公司各子公司更好地利用信贷资金，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为股东获取利润，公司及各子公司拟为其他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上述担保行为有助于解决各子公司的经营资金需求，公司在担保期内有能力对子公司的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上述担保行为不会损害公司利益，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产生不利影响，董事会通过了该担保事项。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邱晓华、林燕、陈岱松一致认为：上述担保行为有助于解决各子公司的经营资金需求，公司在担保期内有能力对子公司的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该等担保内容及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社会公众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同意上述担保行为。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福建纳川贸易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其中开具信用证 11,144.88 万元，开立保函 54.34 万元，共计 11,199.22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9.89%。公司未有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二日